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7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4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补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发生了较大的波动,公司认为若继续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

的激励目的与激励效果。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审慎研究后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本次激励计划终止后,公司将继续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内部激励机制等方式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未来公司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同行业成功经验和自身实际情况,继续研究、推行其他切实有效的长期股权激励方法,促进公司的稳定发展。

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相关公告。 董事朱江先生为激励对象,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404,890,733元减少至1,378,091,733元,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相关工商登记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章程修订相关备案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载于2018年7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8年7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4日下午14: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文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发生了较大的波

动,原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论证后拟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经核查,公司本次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

动,原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论证后拟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经核查,公司本次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根据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进展 1.2017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17年7月14日,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3.2017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并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意见。

4.2017年7月15日至2017年7月25日,公司已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5.2017年7月3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

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

6.2017年9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17年9月20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7年9月1日,授予对象148人,授予数量26,799,000股,授予价格为3.84元/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9月21日。 二、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说明及回购注销相关事项 1.终止原因 由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发生了较大的波动,公司认为若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审慎研究后公司拟终止激励计划。 2.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上市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之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终止激励计划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量 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拟回购注销148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 4.回购价格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3.84元/股,本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5.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的回购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6.后续措施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承诺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

划。本次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后,公司将继续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内部激励机制等方式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未来公司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资本市场情况和自身实际情况,继续研究、推行其他切实有效的长期股权激励方法,促进公司的稳定发展。

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在将来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Rows include 有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总数.

四、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终止激励计划后对于已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不予转回,对于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加速提取,公司因本次终止支付及注销激励计划在2018年半年度共计提4,168.73万元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公司当期损益。公司本次终止激励计划,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重大影响,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本次终止激励计划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终止激励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核心骨干员工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由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发生了较大的波动,原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论证后拟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经核查,公司本次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6,799,000股。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经2018年7月4日召开的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时间:2018年7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26日下午15:00至2018年7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出席对象: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投票。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23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7月23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会议地点:公司总部13楼会议室(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蜀西路42号C1栋)。

二、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同时经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以上全部提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Table with 3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Rows include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3.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7月24日下午18: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5、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18年7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

18:00; 6、现场参会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2号公司总部证券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l.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暂定半天。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2号邮编:610091 联系人:林向春 电话:028-62825009 传真:028-62825188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2312,投票简称:“三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具体提案进行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7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l.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审议事项投票的指示: 填表说明:表决前,请在股东或受托人签名栏签名;表决时,请在相应的“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委托日期:年月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4日收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交的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1.增持主体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朱江、副总经理贺晓静、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宋华梅、副总经理兼风控总监朱光祥。增持主体目前持股情况如下:

2.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及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Rows include 1 朱江, 2 贺晓静, 3 宋华梅, 4 朱光祥.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拟增持数量(区间/万股). Rows include 1 朱江, 2 贺晓静, 3 宋华梅, 4 朱光祥.

注:以上数量区间含上下限。

4.增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在二级市场进行增持。

5.增持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6.实施期限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完毕。 7.资金来源 增持主体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

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2、增持主体承诺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增持计划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披露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预计公司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000万元至-10,500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预计 √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Rows includ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

由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发生了较大的波动,原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公司决定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终止激励计划后对于已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不予转回,对于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加速提取并立即计入当期损益,使得公司2018年半年度业绩亏损超出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

据将在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最终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数据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8年7月21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

候选人、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进行,同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

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转。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